

## 山西潞安环保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### 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（一）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（二）本次会议通知和会议资料于 2021 年 6 月 18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。

（三）本次监事会会议于 2021 年 6 月 24 日上午 11 点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。

（四）会议应到监事七人，实到监事七人，其中丁东先生、李冰江先生、吴克斌先生、王玥女士四名监事传真表决。

（五）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肖亚宁先生主持。

### 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本次监事会审议并通过了以下决议：

（一）《关于联合办理融资租赁业务的议案》

议案具体内容见公司 2021-041 号《潞安环能关于联合办理融资租赁业务暨对子公司担保的公告》。

经审议，以同意 6 票、反对 1 票、弃权 0 票通过了该议案。

监事吴克斌先生投反对票，反对理由：融资租赁业务利率高于银行流动性贷款利率。

本公司监事会提醒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投资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山西潞安环保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1年6月25日